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7-093

##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7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源”）的通知，汇丰源将其持有的质押给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的本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及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份（已于2017年5月31日解除限售）办理了到期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 一、汇丰源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汇丰源持有的质押给第一创业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及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份（已于2017年5月31日解除限售）共计96,564,000股（原2016年5月25日质押的19,280,000股和2016年6月2日质押的35,720,000股。因公司于2016年6月1日实施了2015年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于2017年5月19日实施了2016年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质押股份总数变为96,564,000股”）于2017年6月6日到期解除质押，并办理了解除质押的相关手续。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20.35%，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3%。

截至本公告日，汇丰源持有公司474,529,7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4%，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202,004,7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2.57%，占公司总股本的5.29%。

## 二、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交易清单；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七日